

广州润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完成 1 次股票定向发行。经 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广州润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。2021 年 12 月 15 日，公司 2021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方案。2022 年 1 月 21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《关于广州润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编号：DF20220121004）。公司本次发行向 6 名董监高发行了 231.00 万股，每股发行价格 5.85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 13,513,500 元，新增股票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，存入公司名下募集资金专户（广州番禺巨大产业园支行，704275322830），经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致同验字【2022】第 442C000119 号）。

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2021 年 11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制定〈广州润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2021 年 12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上述议案。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巨大产业园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随后开立了账号为 704275322830 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股票定向发

行指南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订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并严格按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，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。

三、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。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该募集资金本年度内累计使用 37,576.51 元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.00 元。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单位：元）
一、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	37,563.52
加：利息收入	12.99
总计：	37,576.51
二、本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	37,576.51
支付采购货款	37,276.51
支付银行手续费	300.00
三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	0.00

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23年3月21日完成注销。

四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、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广州润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州润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润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9 日